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我中心为乌鲁木齐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乌鲁木齐市文物局）所属的财政全额拨款的科级事业单位，设有事业编制 10 名（其中包括 2 名行政领导职数）。中心的业务范围是艺术类专题理论研究、艺术创作和学术交流，旨在大力开展艺术创作，促进我市艺术繁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业务室。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编制数 10，实有人数 18 人，其中：在职 10 人，增加 0 人；退休 8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8.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8.9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08.9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95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208.95	支出总计	208.95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 基金安排的 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208.95	208.95	208.9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95	208.95	208.95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08.95	208.95	208.95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8.95	208.95	208.95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08.95	203.95	5.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95	203.95	5.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08.95	203.95	5.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8.95	203.95	5.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08.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08.9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95	208.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208.95	支出总计	208.95	208.9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08.95	203.95	5.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95	203.95	5.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08.95	203.95	5.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8.95	203.95	5.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203.95	190.97	12.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34	182.34	
301	01	基本工资	56.32	56.32	
301	02	津贴补贴	10.90	10.90	
301	03	奖金	29.19	29.19	
301	07	绩效工资	35.83	35.8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00	21.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6	8.8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3	2.1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6	0.9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7.14	17.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8		12.98
302	01	办公费	6.32		6.32
302	07	邮电费	0.30		0.30
302	11	差旅费	0.70		0.70
302	28	工会经费	2.13		2.13
302	29	福利费	3.05		3.05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8		0.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3	8.63	
303	02	退休费	8.63	8.6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5.00		5.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5.00		5.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市级年初预算-文化润疆-文艺作 品组织创作及宣传推广	5.00		5.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08.9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单位收入预算 208.9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08.95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58 万元，下降 0.7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退休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减少，预算经费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208.9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03.95 万元，占 97.61%，比上年预算减少 1.09 万元，下降 0.5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退休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减少，预算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5.00 万元，占 2.39%，比上年预算减少 0.49 万元，下降 8.93%，主要原因是单位减少项目开支，项目经费较上年略有减少。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8.9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8.9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95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08.9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03.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9 万元，下降 0.5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退休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减少，预算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49 万元，下降 8.93%，主要原因是单位减少项目开支，项目经费较上年略有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8.95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08.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8 万元，下降 0.7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退休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减少，预算经费减少。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3.9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0.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12.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市级年初预算-文化润疆-文艺作品组织创作及宣传推广

设立的政策依据：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上强调，要深入开展文化润疆工程，加大文化润疆工程力度，推动文艺精品创作，全面提升城市软实力。

为扩大乌鲁木齐市优质旅游资源和独特文化的影响力，本年度我单位完成一部乌鲁木齐文旅微短剧的创作。组织开展优秀文艺作品创作工作，从若干优选作品中甄选出优秀作品，提供艺术院团演出或在新媒体平台发布以展现乌鲁木齐乃至新疆优质的文化资源及底蕴，为群众提供优秀的文艺作品，从而提升院团演出创作能力。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一）为扩大乌鲁木齐市优质旅游资源和独特文化的影响力，本年度我单位完成一部乌鲁木齐文旅微短剧的创作，召开不少于 2 次评审会并通过审读后，拍摄制作并推广发布，总体费用 3.5 万元。

（二）本年度组织开展“礼赞天山—优秀文艺作品”创作工作，包含不少于 2 次评审会以及审读工作，从若干作品中甄选出不少于 2 篇提供艺术院团演出或在新媒体平台发布以展现乌鲁木齐乃至新疆优质的文化资源及底蕴，总体费用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

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本中心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本中心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本中心未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2025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2025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2.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事业单位运行经费与上年相同。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政府采购预算 0.5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5 年，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54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54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0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4.59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5.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项目名称		文化润疆-文艺作品组织创作及宣传推广				项目负责人	何先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一) 本年度我单位完成 1 部乌鲁木齐文旅微短剧的创作，为群众提供优秀文艺作品，扩大乌鲁木齐市优质旅游资源和独特文化的影响力。(二) 本年度组织开展剧本创作工作，征集剧本数量不少于 10 部，经过专家评审，从若干作品中甄选出不少于 2 篇提供艺术院团演出或在新媒体平台推广以展现乌鲁木齐乃至新疆优质的文化资源及底蕴，提升院团的演出及创作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推广剧目数量	≥2 部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征集作品数量	≥10 部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拍摄微短剧数量	≥1 部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96%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剧本组织创作完成时间	≤7 个月	计划标准	10 个月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提供优秀文艺作品	持续提供	自定义	持续提供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提升文艺院团演出及创作能力	有效提升	自定义	有效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5年2月21日